2021年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幼儿教师

招聘公告

为进一步优化幼儿教师队伍结构，促进学前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，根据魏村街道幼儿教育发展需求，决定公开招聘幼儿教师八名。现将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方式**

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采取发布公告、个人报名、考核、体检、政审、公示六个环节进行。

**二、招聘条件**

1.品行端正，遵纪守法，身体健康，热爱幼教事业，无违法犯罪记录及其他纪律处分。

2.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（1986年5月30日后出生），具有幼教“五级梯队”荣誉称号的可放宽到40周岁及以下（1981年5月30日后出生）；

3.学前教育专业必须具备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并持有幼儿教师资格证;非学前教育专业必须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并持有相应教师资格证。（正在申请者必须在报名时提供网上公布成绩的截屏证明）。

4.掌握基本的弹、唱、说、跳等专业技能。

**三、招聘程序**

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

**1.报名时间**

2021年6月7日—6月11日(每天上午8:30～11:30，下午1:00～5:00）。

**2.报名地点**

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为民服务中心125办公室

报名联系电话：0519-81591651，13861052811；

邮箱：1033874440@qq.com

**3.报名材料**

（1）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、教师资格证（正在申请者提供网上公布成绩的截屏证明）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到现场报名。（2021年应届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的提供时间参照全国高校统一毕业证领取发放时间，逾期不能提供者，取消录用资格。2021年应届生应在试用期内取得所规定的教师资格证，试用期满仍未取得所规定的教师资格的，依法解除聘用合同。）

（2）近期免冠2寸彩色照片1张。

（3）2021年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幼儿教师招聘报名资格审核表。

**4.资格审查**

由街道招聘领导小组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凡经查实，属于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名条件报考的，取消考试资格。

（二）组织考核

 **1.考核时间：**6月下旬魏村街道组织人事部门、行政审批局统一对资格审查合格者进行考核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**2.考核地点：**常州市新北区孝都幼儿园（乘车方式：18路、36路至魏村派出所站下车往前走300米即到）。

**3.开考比例：**本次招聘开考比例为1：2，资格审核结束后，未达到开考比例则将按规定核减招聘计划。

 （三）考核项目

  **1.理论考试**（30分）：时间为2小时，内容包括教育学、心理学、幼儿教育指导纲要、幼儿园工作规程、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、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、幼儿教师应知应会知识以及相关案例分析。

 **2.技能考核**（50分）：舞蹈、特长展示内容可提前准备，其余考核项目当场抽签决定。

（1）命题绘画（20分）：1小时内完成，蜡笔或水粉，画种不限，提供画纸，其余绘画用品自备；

（2）自弹自唱（10分）：现场抽取曲谱（内容为儿童歌曲），准备5分钟，正式弹唱2遍（3分钟内完成）；

（3）舞蹈展示（10分）：自备一个3分钟以内的舞蹈，舞种不限，音乐、道具自备。

（4）特长展示（10分）：材料自备

  **3.模拟上课**（20分）：根据命题内容准备1小时，然后进行10分钟以内的模拟上课。

（四）成绩公布

根据各类考核成绩汇总情况，并由高分到低分顺序排列并及时公布，按照招聘数1：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名单。

（五）体检

参加体检人员按照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进行体检。体检标准参照《江苏省实施<教师资格条例>细则（暂行）》中有关要求，体检不合格或不按规定进行体检者，取消录用资格，所缺名额在其余招考人员中由高分到低分作递补。

（六）政审与公示

1.对体检合格人员，由街道组织人事部门和行政审批局对其进行政审，政审不合格者按成绩高低依次递补。

2.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。对公示结果无异议的，办理录用手续；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，不符合录用条件的，不予录用。

**四、录用人员待遇**

考核、体检和政审均通过后，正式签订聘用合同，试用期为3个月,享受街道聘用幼儿教师相关待遇。

本公告由魏村街道组织人事部门和行政审批局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2021年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幼儿教师招聘报名资格审核表

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办事处

 2021年5月30日

附件：

2021年常州市新北区魏村街道幼儿教师招聘报名资格审核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籍贯 |  | 照 片（2寸彩照） |
| 学历（学位） |  | 专业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教师资格 | 有 □ | 种类 |  |
| 无 □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宅电： |
| 家庭住址 |  | 手机： |
| 个人简历 | （从初中填起） |
| 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| 有 □ 无 □ |
| 报名资格审核意见 | 招聘条件： 符合□ 初审人（签名）： 复审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本人的信息真实有效，如有造假，同意取消录用资格。报考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
此表请使用A4纸打印，填写时书写工整、清晰，另交1张2寸近期免冠证件照。